# 西藏昌都察雅县吉塘一期200兆瓦复合型光伏 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ZDZB\_KT.ITEPC\_220 12

#### 1、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由相关部门同意开展前期工作,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可研及评审、前期手续办理、全过程设计、设备采购(不包含支架、电池组件)、施工安装调试及并网投运、全过程验收等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 2.1项目概况

本项目规划装机200MW(本招标文件中凡涉及具体装机容量,均以规划和可研成果为准,下同).场址位于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察雅县吉塘镇,海拔高度4000m-4300m左右,属山地地貌,场址区域仅有村道与G214相连,交通条件一般。进场道路为宽度约3米、长约27km的简易道路。项目厂址直线距离瓦托水电站约12.5km,距察雅县城约15.8km。

## 2.2招标范围:主要工作内容(但不限于)

- (1)按照国家及西藏自治区光伏管理相关规定,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进场道路、200兆瓦阵列区、配套升压站、外来电源、接入系统方案及送出线路),按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审定本);
- (2)本项目开工建设及全过程所需的全部专题专项报告编制,通过咨询、审查、修编并取得相关批复意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题报告及证明文件:设计勘察、地形测量、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压覆矿核查、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专题报告、勘测定界、土地复垦方案编制、用地预审、林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审、职业健康评估、安全预评价、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无军事设施、无文物证明、无神山圣水等专题报告;
- (3)进场道路、阵列区、升压站、外来电源及送出线路的全过程设计、设备采购(不包含支架、电池组件)、建筑施工、设备安装、试验、调试、试运行等具备运行条件的全部工作;
- (4)新建升压站接入电网的接入系统设计及其组织审查并取得审查意见、涉网设备采购和安装、以及并网相关手续办理等工作;
- (5)新建控制中心的设计、设备采购、建筑施工、设备安装、试验、调试、试运行等全过程的全部工作;
  - (6)所有设备单体调试、联合调试及并网调试验收的全部工作;
  - (7)阵列区网围栏及大门设计、采购、施工安装及验收等工作;
  - (8)与本工程有关的升压站互联网专线建设及开通工作(含一年的网络使用);
- (9)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监督、过程验收、专项验收(征地移民与工业卫生、环保、水土保持、消防、劳安、档案等)、并网验收(并网认证测试)等工作;
  - (10)与本工程有关的环保、水保监测等工作;
  - (11)与本工程有关的等级保护测评及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 (12)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全过程档案资料编制及归档工作;
  - (13)为满足项目投运及竣工验收必要的其它工作。

## 2.3 工期要求

- (1)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2022年7月5日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7月10日完成,系统接入设计及批复8月30日完成;
  - (2)进场道路计划8月25日前施工完成;
  - (3)送出线路2022年9月30日具备投运条件;
- (4)2022年10月25日升压站具备投运条件,11月30日完成100MWp光伏投运 (具体进度计划由承包方按照总节点工期自行考虑);
  - (5)2023年5月30日完成竣工验收。
  - (具体开工时间以接到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 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 **3.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生产经营正常且具备合同履约能力。
- **3.3**没有处于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或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招标人上一级管理部门或招标人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处罚期间内。

-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5 投标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评标期间尚未解除的)。
  - 3.6资质等级及业绩要求(同时满足以下资质):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和一般纳税人资格的企业,并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

- (1)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 (2)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3)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必须持有国家认定的有资质机构颁发的 ISO9001 系列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
- 3.7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至少1个单 站装机容量200兆瓦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或1座220kV升压站的可研设计及单站 装机容量200兆瓦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或1座220kV升压站EPC总包的业绩,需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 3.8主要管理人员资格:

- (1)项目总负责人:具有一级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具有安全B证,近3年担任过至少1个单站装机容量200兆瓦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负责人。
- (2)设计负责人:近3年具有2个及以上单站装机容量200兆瓦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工程设计负责人经历。
- (3)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近3年担任过至少1个单站装机容量200兆瓦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工程项目经理。
  - (4)安全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
  - 3.9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 联合体责任方为建筑安装单位。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6月2日至2022年6月7日,每日9时30分至12时30分,15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西藏正大招投标有限公司(拉萨市娘热路1号)或成都市双流区大件路白家段蓝光空港国际城一期2栋一单元701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业绩证明材料等资料(固定装订并加盖鲜章的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或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发送至652083795@qq.com购买招标文件。
  -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50元,售后不退。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6月23日9时00分,地点为成都市双流区大件路白家段蓝光空港国际城一期2栋一单元702。
  -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西藏商报和西藏正大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藏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国际总部城8栋1单元3楼

联系人:付先生

联系电话:0891-6800062

招标代理:西藏正大招投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拉萨市娘热路1号(民航局院内)

联系人: 方女士

**联系电话:**028-64550413,13843087165